火灾实验室2024年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普通招考（”申请-考核”制）补充规定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火灾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2024年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普通招考工作在《中国科大2024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网上报名通告》（[https://yz.ustc.edu.cn/article/2682/182?num=-1](https://yz.ustc.edu.cn/article/2682/182?num=-1" \t "http://sklfs.ustc.edu.cn/2023/1207/c5895a623923/_blank)）的基础上，作此补充规定。

   1.资格审查：对申请材料进行资格初审，收到通知的初审合格的申请人可参加综合考核。申请材料需包括研究生第一导师对申请者研究生期间主要工作的评价和取得成果的主要贡献点评。

   2.申请人报考前应先联系导师，了解导师是否有招生计划和其他招生要求，取得导师同意后方可报考。

   3.申请者基本条件

     a.专业基础好，科研能力强，在某一领域或某些方面有特殊学术专长和科研成果，对科研有浓厚的兴趣，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一般要求曾以第一作者（如为共同第一作者，需实际排名第1；第一导师署名不计在内）在我校各学位分委员会认可的学术期刊或会议上发表（或被接受）至少1篇研究性学术论文。

     b.申请者的学位须符合下述条件之一：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博士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或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在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须凭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外学位学历认证书报名。

     c.具有较强的语言能力，英语水平较高。

   4.综合考核：以面试为主，重点考核申请人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基础理论知识、科研潜力、外语水平和心理状况等。对学科门类跨度大且未修读相关专业课程的考生，将安排专业基础知识笔试（不计入综合成绩，不及格不予录取）。综合考核的具体形式及时间、地点等以实验室后期通知为准。